

新华社人民日报关注京沈高铁, 昨日新华时评提出:

以良性互动破解京沈高铁困局

以良性互动破解京沈高铁困局

京沈高铁因穿越北京朝阳区密集居民小区而受阻, 这一困局仍在持续发酵。京沈铁路客运专线(京冀)公司筹备组负责人最新表示, 项目在没有得到大多数群众理解、接受或没有找到合理解决办法前, 不会马上实施推进。这为相关各方开展良性互动, 寻求问题解决提供了时间和空间。

中国发展需要高铁。高速铁路有助于缓解我国铁路客运“一票难求”, 实现人们快捷出行的现实需要。人们既希望享受到高铁发展带来的便利, 又不希望铁路发展影响到自己的生产生活。然而, 城镇化发展到今天, 小区星罗棋布, 不少铁路与周边居民的距离越来越接近、矛盾趋于多发, 这一客观现实提出更多挑战。

就京沈高铁而言, 其建设对于拉动相关地区发展, 重要性不言而喻。至于对环境的影响, 近年来已多次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并在一些群众的反对声中不断进行方案优化。这表明公众对于高铁建设给环境可能带来的影响比以前更加关注和在意, 倒逼高铁建设更加科学合理、减少对沿线居民的不良影响。

近年来, 江苏、厦门、大连等不少地方出现的重大化工项目和环境治理项目, 最终因与当地居民的矛盾而搁置或停建, 很大程度上就是因为项目建设过程中相关各方没有做好有效沟通。项目建设方声称是为当地居民造福, 地方政府也持积极态度, 当地居民却担心污染环境而极力反对。如何破解这种困局, 一直是人们热议的话题。

应当明确的是, 当发生类似的困局时, 当地居民的利益必须得到重视, 其合理诉求理应得到积极回应。在居民利益与企业效益、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等发生矛盾时, 均衡各种利益并寻求到各方都可接受的契合点, 是对相关各方沟通能力的考量, 也是对智慧的考验, 同时也是问题最终得到解决的努力方向所在。

对于高铁而言, 在科学合理评估的基础上, 更多地换位思考, 各自做出合理的让步, 以最大的诚意寻求共识, 争议不断的建设项目才能走出泥潭, 合理推进, 造福沿线居民和全社会。

新华社记者 张建

京沈高铁回应穿居民区: 未获多数人理解前不推进

针对近日有媒体对拟建的京沈铁路环评情况的有关报道, 记者采访了京沈铁路客运专线(京冀)公司筹备组负责人。该负责人表示, 北京至沈阳铁路客运专线(俗称“京沈高铁”)是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2008年调整)》中“四纵四横”高速铁路重要组成部分。

这位负责人向记者介绍, 环境影响评价等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重要前置性条件, 京沈铁路项目正在严格按照国家相

关法规和环保部门的要求, 在沿线政府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展开环境影响评价等工作。

该负责人表示, 在京沈铁路项目的环评工作过程中, 沿线一些群众反映了一些不同的意见, 铁路部门已要求京沈铁路客运专线(京冀)公司筹备组和设计单位充分研究群众意见, 认真负责地进行环评和方案优化比选工作。

这位负责人明确表示, 目前, 京沈铁路项目尚在研究论证阶段,

在没有得到大多数群众理解、接受或没有找到合理解决办法之前, 不存在马上实施推进的问题。

【新闻回放】

近日, 在看到京沈高铁的有关报道后, 高铁拟建线路沿线小区的居民代表来到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反映意见。铁路穿过居住密集区的传闻让这些居民非常担心。

来源: 12月16日《人民日报》

百姓声音

中国建设管理与房地产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北京才良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才亮: 不管是出于什么原因, 居民的反对意见受到重视是时代的进步。过去, 个人利益要无条件服从集体或国家利益。而现在的提法是, 国家利益也要顾及个人利益。

北京青年报评论员潘洪其: 民意表达渠道不断拓宽保持畅通, 将有利于形成完备的社会利益协调机制、矛盾调处机制和权益保障机制, 以维护群众利益促进维护社会稳定。京沈高铁博弈困局中显现的一丝亮色, 让人们生出更大的信心, 也看到了更大的希望。

北京六小区居民反对京沈高铁经过

据《京华时报》报道, 因担心京沈高铁会带来电磁辐射和噪音污染, 近日, 设计方案中高铁沿线的国美第一城、华纺易城等6个小区居民联名签字, 抗议高铁经过家门口。

居民们表示, 抵制的原因有两点: 一是相关规定表明, 高铁沿线200米范围内不适宜居住, 而该段线路两侧200米范围内, 分布着多个住宅小区, 其中离高铁最近的, 只有30米。第二是前不久京沈高铁环评显示, 超过90%

的居民同意京沈高铁的修建施工。这引发众多居民的不满, 认为环评前居民对高铁可能带来的不利影响不知情, 呼吁京沈高铁重新环评。

11月16日下午,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京沈高铁筹备组相关负责人称: “我们已经接到了大量居民的投诉, 并将大家的呼声向铁道部、发改委等上级部门汇报。目前, 我们也在等上级的答复。我们会重视居民呼声, 并积极做好相关工作。”

新华时评

居民反映为何没挡住塌楼悲剧

宁波一死一伤的塌楼事故就是在事故原因调查结果公布后, 人们心中的质疑还是无法打消: 居民数次反映为何不能阻止楼房轰然倒塌? 这一事故能否唤醒有关方面安全意识“提前量”, 让类似悲剧不再重演, 很大程度上在于追问是否有回应、责任能否查清楚、问责是否问到位。

根据当地有关部门对外公布的专家初步结论, 按照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规范, 房屋底层承重砌体结构不设防潮层, 使用过程中, 造成砖基础长期处于雨水

浸泡, 使墙体潮湿, 引起承重墙体风化严重, 导致底层墙体强度不足引起倒塌。

但社会公众普遍认为, 这个客观因素绝非是悲剧的唯一原因。因为, 房子早在十多年前就出现了问题, 担心房屋有危险的居民近几年数次向街道和住建部门反映情况。但遗憾的是, 居民的反映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街道曾经组织专家进行鉴定, 结论是这样的房子“还不符合危房的标准”, 因此没有采取进一步措施。但铁的事实是, 关乎18户

人家43个人生命安全的6层楼房轰然倒下了。

痛定思痛, 我们需要对楼房倒塌背后的许多疑点加以追问。

是居民楼房建设交付使用时就存在安全隐患, 还是居民居住过程中护理不当出现了问题? 接到居民反映后, 有关部门没有足够重视的症结在哪里? 专家得出楼房“还不符合危房的标准”的结论是否经过认真鉴定? 如果居民在反映楼房问题时就能够得到及时重视, 有关部门及时介入准确鉴定, 防患于未然, 这样

的悲剧是否可以免于发生? 但这些问题, 目前依然没有一个明确的答案。

要使追问不落空, 还需要启动追责倒逼机制, 毫不回避地剖析这些事故深层次原因, 对每一个问题、每一个疑点、每一个环节进行全面排查, 对负有责任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还要举一反三, 建立相关机制, 按制度行事, 用制度管人, 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增加安全意识的“提前量”, 不让每一个生命遭受伤害。 新华社记者 陆波岸

热点纵论

央企补养老金缺口, 靠谱

中国社科院发布报告称, 2011年养老金收支缺口达到767亿元, 个人账户空账额突破2万亿元。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长戴相龙表示, 建议划拨央企利润来弥补养老金缺口, 争取到2020年做实个人账户。

(12月18日《京华时报》) 关于养老金缺口, 不少学者和官员都建议增加个人缴费或延迟退休。这两种方式都是增加公众对自己养老的责任, 问题是, 我国社保缴费率已经超过40%, 甚至高于不少经济比我们发达的国家, 而延迟退休也是一个需要反复讨论的问题。而在两者之外的央企利润弥补养老金缺口, 显然是个能马上见效的好办法。

财政部数据显示, 2010年国企盈利19870.6亿元, 这其中大部分利润是央企创造的, 但根据规定, 目前国企上缴红利的最高比例只是10%。显然, 作为

全民所有的央企并没有尽到社会责任, 所以, 用央企利润弥补养老金缺口无疑合情合理。目前央企和国家财政情况都处于历史上较好的时期, 应当说是解决养老金缺口的好时机。与发达国家相比, 我国应对老龄化的压力更大, 解决养老金缺口的问题早晚要面对, 越早解决养老金缺口这样的全局性问题, 对于社会的长期稳定越有利。而从社会公平和央企责任角度看, 央企承担起养老金缺口的部分责任实在不由推脱。另外, 如果央企能够拿出部分利润, 则无疑会减轻财政的负担, 可以让公共财政的钱用于更多亟需的社会民生领域, 更好地促进社会公平。当然, 不能将养老金缺口的全部责任都推给央企或财政, 但如果央企承担了更多责任。那时还有缺口, 再来谈延迟退休、增加个人缴费等方式, 恐怕也要合理得多。(金玉芝)

“不贪腐就受排挤”, 扯淡

河南许昌市征地拆迁领域贪腐系列案浮出水面。过去两年间, 许昌东城区拆迁领域60余人相继被批捕、起诉, 加上数人潜逃, 东城征地办全军覆没。有涉案人员表示, “进了这个贪腐的圈子, 不贪就成了另类, 不贪就得受排挤, 不想贪也得贪。”

(12月18日《检察日报》) 触目惊心的组团贪腐案需要探究其由来, 但“不贪就得受排挤”这样的说辞更令人震惊——谁说廉洁就一定会遭受排挤? 很多官员也可能承受着种种压力, 他们怎么最终没“必然”成为贪腐者? 将个人贪腐归因于“不合规就受排挤”, 不过是卸责之言。

组团腐败之所以出现, 首先因为这是一种“低风险乃至零风险”的权力滥用路径。因为所有人参与其中, 所以集体失范的权力就处于内部约束真空中, 似乎谁都是责任者, 又时刻寄希望于

“法不责众”。这是集体腐败出现的最直接理由, 也在众多类似事例中屡验不爽。

譬如, 许多地方将经适用房用作公务员福利房分配的事例, 就是此种心理。因为利益所获者众, 因为法不责众, 所以最坏的结果也只能是退房, 所以同类事件才会重复地出现。

具体而言, 不论是征地还是拆迁, 都纠结了太多的政府部门利益, 或许也正因此, 指向该领域的种种约束常常显得乏力。按照司法程序拆、依照市场价进行赔偿, 在具体工作中经常被异化, 且难以被及时纠偏, 这恰是种种征地拆迁乱象的本质原因。

毫无疑问, 先有了孱弱无力的监督, 才有自愿的“被苟同者”。某种程度上说, 征地拆迁领域因为利益关联方多, 需要更坚强的约束力度。许昌市征地拆迁组团贪腐案的出现, 恰恰验证了这种急迫性。(王聘)

公民发言

“谁让谁吃亏”不该成社会规则

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心通过民意中国网, 对4499人进行一项题为“我们社会为什么缺少礼让精神”的在线调查。调查结果显示, 高达62.7%的受访者明确表示认同当下生活中“谁让谁吃亏”的说法, 34.5%的受访者表示“不认同”, 2.7%的受访者表示“不好说”。

(12月18日《中国青年报》)

有个很夸张的段子: 某人搭出租车, 司机开得飞快, 而且见红灯就闯。问之, 曰“我哥哥就这样, 十几年的车没事”。一会见到绿灯, 司机却突然刹车, 乘客问: “为什么绿灯了却停下来?” 司机答: “我怕我哥哥从旁边闯过来!”

在大家都不让的情况下, 谁让谁吃亏, 这当然是可以想见的。开车如此, 别的事也是如此。能抢就抢, 能不让就不让, 看起来当然是占了便宜。但一旦人们都纷纷效仿, 社会的基本准则被破坏, 就会出现过绿灯的怕闯红灯的、当清官的怕搞腐败的这样的荒唐事。如果互不相让成为了社会规则, 则每个人都可能成为受害者, 本该平静的日子将会变得提心吊胆。

我们都看过那个“天堂”与“地狱”的寓言故事。锅还是那个锅, 勺子还是那个勺子, 肉汤还是那些肉汤, 但人的心态和做法不同, 也就分出了天堂和地狱。社会也是如此, 资源虽然有限, 但只要每个人都有一点谦让之心, 大家就能够生活得更好。

当然, 故事里那种人和人之间都互相谦让的“天堂”不会自然出现, 这需要制度的约束。比如, 让抢汤喝的人受到惩罚, 而让别人汤喝的人获得奖励。只有通过完善的制度, 让这些违反社会规则的人得不到好处甚至受到惩罚, 人们才可能把谦让当成美德。如果“谁让谁吃亏”成为社会的共识, 我们每个人都可能成为互不相让、你争我夺中的一员。(刘昌海)